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时间 区间届满暨其一致行动人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宁波燕园姚商产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燕园”），持有公司股份 5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8%；宁波绿河晨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 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7%；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73%；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73%，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62%。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，且已于 2021 年 9 月 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 年 9 月 4 日，公司披露《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及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宁波燕园拟通过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55%；

2021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披露《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绿河睿能拟通过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,0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.37%；

2021 年 11 月 16 日，公司披露《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大宗交易

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绿河晨晟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,5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.79%。宁波燕园及其一致行动人绿河睿能、绿河晨晟拟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不超过 4,9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.7%。

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，股东宁波燕园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告知函，截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，股东绿河睿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绿河晨晟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宁波燕园及其一致行动人绿河睿能、绿河晨晟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,509,11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6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宁波燕园	5%以下股东	500,000	0.68%	IPO 前取得：500,000 股
绿河睿能	5%以下股东	2,000,000	2.73%	IPO 前取得：2,000,000 股
绿河晨晟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4,000,000	5.47%	IPO 前取得：4,00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宁波燕园	500,000	0.68%	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控制
	绿河晨晟	4,000,000	5.47%	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控制
	绿河睿能	2,000,000	2.73%	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控制

	甘肃国芳	2,000,000	2.73%	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控制
	合计	8,500,000	11.61%	—

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，在实施减持计划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73,136,700 股的实际比例为 11.62%，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其他情形: 绿河睿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 绿河晨晟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宁波燕园	379,118	0.52%	2021/9/29~ 2022/3/29	集中竞价交易	70.87— 88.50	29,395,724	未完成: 20,882股	120,882	0.17%
绿河晨晟	800,000	1.09%	2021/11/19~ 2022/4/29	大宗交易	79.88— 86.87	65,301,192	未完成: 2,700,000股	3,200,000	4.38%
绿河睿能	330,000	0.45%	2021/10/29~ 2022/4/29	集中竞价交易	70.90— 73.21	23,891,311.21	未完成: 670,000股	1,670,000	2.28%

注: 宁波燕园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 500,0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实际比例为 0.68%, 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。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合计持股 5%以上股东绿河晨晟基于自身的发展计划和资金安排，经综合考虑，自愿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6日